

证券代码：871468

证券简称：永通重机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永通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广东永通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6231956872D	
承诺主体名称	叶宏洪、叶炳潮	
承诺主体类型	☐ 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_____
承诺来源	☐ 权益变动	☐ 收购
	☐ 整改	☒ 日常及其他（公司股票终止挂牌）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股份回购）
承诺开始日期	自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	
承诺履行期限	自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一个月内	
承诺结束日期	异议股东按照本承诺提出回购之日起 1 个月内	

二、 承诺事项概况

承诺主体：叶宏洪、叶炳潮

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实际控制人。

承诺内容：叶宏洪、叶炳潮承诺于自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1 个月内，对回购相对人提出的回购请求，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股份实施回购：

1、回购相对人：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或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未对终止挂牌相关的议案投同意票，且在回购有效期限内提交书面回购申请的股东；

2、回购请求方式：异议股东需在此期限内将异议股东盖章、签字的书面回购申报文件以亲自送达、邮寄送达等方式交付至公司，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将不再承担上述义务；

3、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叶宏洪和叶炳潮先生按回购相对人取得挂牌公司股票的成本进行回购。回购数量以公司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记载的信息为准；

4、回购相对人与承诺主体之间就承诺事项的履行存在争议的，可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仲裁委员会提起诉讼；

5、承诺内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

三、 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叶宏洪、叶炳潮先生做出上述补充承诺。

四、 其他说明

无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叶宏洪和叶炳潮《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书》。

广东永通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6 日